

伟大的经典 永恒的魅力

——谈曹雪芹和他的《红楼梦》

主讲人 张庆善

简介：张庆善，研究员、博士生导师。曾任中国艺术研究院红楼梦研究所所长，中国艺术研究院党委书记、副院长，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常务副主任，中国红楼梦学会会长，《红楼梦学刊》主编。长期从事中国古典小说研究，特别是《红楼梦》研究。编著有：《话说红楼梦中人》、《燕园话红楼——红楼梦中人》（合著）、《惠新集——红学文稿选编》、《漫说红楼》、《曹雪芹与红楼梦研究史事系年》及《西游记》校点注释、《中国历代中短篇小说传世之作·唐代卷》选注、《跻春台》校勘整理等。

中华民族有鼓励读书热爱文化的传统，特别提倡通过经典阅读，知书识礼。宋代大诗人黄庭坚曾说：“士大夫三日不读书，则义理不交于胸中，对镜觉面目可憎，向人亦语言无味。”所以，读书之于人生，既是修身养性，又是增长知识有益社会。养成阅读的良好习惯，特别是阅读文化经典、文学经典对人的成长很重要。《红楼梦》被列为我国古典文学四大名著之一，是不朽的文学作品。怎样阅读《红楼梦》？如何理解曹雪芹？本期讲坛邀请著名红学家张庆善先生细细讲述之。本文也是张庆善先生近期参加第十一届海南书香节的演讲稿，现编辑发表，以飨读者。

我们提倡读书，养成读书的好习惯。当然我们要读的书必须是指好书，尤其是读经典。什么是经典？过去，人们一般认为经典就是圣人的著作，如《四书》《五经》。另外还有佛学经典、道家经典等。经典的规定性，应该包括这样几个基本的要素：一是经典是指传世的精神产品；二是经典都是杰出的精神产品的结晶；三是经典具有典范的文化价值。经典必须能够经受时间的检验和一代一代读者的阅读和领悟。简单地说，经得起读。一位美国学者克里夫顿·费迪曼说：“好书不会沉默，不是一时性地满足人的心灵，它甚至可以说是不朽的。”

中华民族几千年文明产生了许多传世的经典，这些传世的经典凝聚了中华民族的智慧。多读一本书，多读读经典之作，包括哲学经典、文学经典，如《论语》《红楼梦》等，多读文化经典，可以丰富我们的知识，可以提升我们审美能力，净化我们的心灵。

《红楼梦》毫无疑问是中华民族最伟大的古典文学作品，在中国文学史和文化史上具有极高的地位。它优美的语言、神奇的结构、动人的故事、栩栩如生的人物形象、博大精深的文化内涵，为世人展示了一幅丰富多彩的中华民族的社会风俗画卷。《红楼梦》就是一座神奇的艺术宫殿，是一座怎么估量也都不过分的民俗宝库。

《红楼梦》写了什么？

鲁迅先生说：“《红楼梦》是中国许多人所知道，至少，是知道这名目的书。谁是作者和续者姑且勿论，单是命意，就因读者的眼光而有种种：经学家看见《易》，道学家看见淫，才子看见缠绵，革命家看见排满，流言家看见宫闱秘事……”

鲁迅先生所说这些“种种情况”在今天还是存在的。索隐派说《红楼梦》中有微言大义，《红楼梦》是吊明之亡，揭清之失。考证派则说《红楼梦》是曹雪芹的自传，《红楼梦》就是曹雪芹的家史。而更有人说《红楼梦》是一部隐写的清宫秘史，是讲怎么暗杀雍正皇帝的秘闻。总之，奇谈怪论层出不穷。我们阅读《红楼梦》一定不能被这些奇谈怪论所迷惑。不错，《红楼梦》中写了四大家族，写了王公贵族，写了官场黑幕，写了家族衰落，当然其中蕴含着深厚的政治历史内容，但不能把它看作政治历史小说；《红楼梦》中的许多素材确实来自作者的家族家世生活，

与作者的人生经历有着密切的关系，但这些不过是曹雪芹创作的生活素材，我们不能把它看作是作者曹雪芹的自传；《红楼梦》写出了最优美最缠绵的爱情故事，但也不能把它看作是爱情小说。很长时间许多人说宝黛爱情是《红楼梦》的主线，但宝黛爱情的描写在《红楼梦》中所占有的篇幅，不过十之二三，而且《红楼梦》许多重要的情节故事都与宝黛爱情无关，如王熙凤料理宁国府、探春理家、抄检大观园、刘姥姥进入荣国府进大观园、红楼二尤的故事等等，都不是写爱情的。

那么，《红楼梦》写了什么，到底是一部什么小说呢？我认为《红楼梦》主要是描写了一个贵族家庭的生活及其衰落，而伴随着这个贵族大家庭的衰落，演绎出以贾宝玉、林黛玉、薛宝钗、王熙凤为代表的青年男女特别是女儿的生活悲剧、婚姻悲剧、爱情悲剧、人生悲剧，以及人情世故、世态炎凉。通过这些家庭生活的描写，表达了作者曹雪芹对社会、对人生、对人性、对人的思考，表达了他对假恶丑的鞭笞，对真善美的追求。从这个意义上说，《红楼梦》是一部人情小说，是一部探索人生的小说，《红楼梦》是曹雪芹人生体验的结晶。

《红楼梦》的伟大，首先在于深刻地揭示了社会、人、人生、人性、人情诸多永恒的话题。在《红楼梦》中，伴随着一个封建贵族家庭的衰落，曹雪芹写出了一批年轻人的悲剧，特别是年轻女儿的悲剧。这包括宝玉的人生悲剧、宝黛的爱情悲剧，以及其他女儿的人生悲剧、爱情悲剧、婚姻悲剧、生活悲剧等等。富有同情心的曹雪芹，原本想为众多女儿建造一个世外桃源——大观园，让他们和宝玉一起过着无忧无虑的生活。然而，伴随着贵族家庭的衰落，伴随着诸多矛盾的爆发，伴随着大观园以外污浊气息的侵蚀，他精心建造的女儿国，也遭到了毁灭，在大观园里演绎出诸多女儿的悲剧。这既是贾宝玉的悲剧，是女儿的悲剧，更是美的毁灭，是曹雪芹的期待和理想的毁灭。

著名红学家蒋和森先生把《红楼梦》看作是一个伟大的艺术心灵，是曹雪芹面对着人间的“啼痕”和“辛酸”所创造出来的一项精神上的巨大工程。著名作家白先勇先生说《红楼梦》是民族心灵最深刻的投射。这都是真知灼见。《红楼梦》正是这样一个伟大艺术心灵的呼唤，所以历经200多年《红楼梦》的故事还会那样打动人心，贾宝玉、林黛玉等艺术形象的命运还会时时拨动着人们的心弦，这就是心灵的共鸣。读一部伟大的文学经典，就是读者与作者与作品之间的对话，是与伟大作家心灵的沟通。在曹雪芹笔下的艺术形象身上无论是体现出的真善美还是假恶丑，都会对我们产生影响，都会丰富我们的人生体验。

曹雪芹的人生经历

你说《红楼梦》是作者曹雪芹人生体验的书，那么作者曹雪芹到底经历了怎样的人生，而对社会、对生活、对人情世故能有如此深刻的感悟？他怎么能写出那么漂亮的大观园呢？我们不妨从作者曹雪芹的人生经历开始，去了解他为什么能写出《红楼梦》。

曹雪芹大约出生在距今300多年前的南京。现在我们还不能确定他的出生年月，只能大致推断，大约生于1715年之后至1724年之前，卒于1763年或1764年，活了40岁或40多岁。

曹雪芹出生在一个与皇帝、贵族有着密切关系的江南织造世家，他的曾祖母是康熙皇帝的保姆。他们家在南京担任江宁织造达58年之久，是名重一时的江南望族。江宁织造虽不是大官，却是钦差。他的主要任务是为皇宫供奉绸缎衣饰等。其实这仅是江宁织造工作的一部分，他另外的任务是充当皇帝的耳目，监视江南。因此，这个职位不高的江宁织造，却有着可以直接向皇帝上奏折的特权。曹家真正的辉煌是在曹雪芹的爷爷曹寅时期。曹寅与康熙皇帝的关系更密切，深得皇帝的信任与赏识。当年康熙六次南巡，曹寅就接驾了四次。《红楼梦》第十六回写到，贾府的大小姐贵妃娘娘元春要回来省亲了，准备修盖省亲别墅，一天贾琏的奶妈赵嬷嬷想给儿子某点差事，就来走王熙凤的后门，当说到元春要回来省亲这件事情的时候，赵嬷嬷就对贾琏和王熙凤说起“当年太祖皇帝仿舜游的故事”，其实指的就是康熙南巡。在这里有一条脂批说：“借省亲事写南巡，出脱心中多少忆昔感今。”清楚地点出了这一点。赵嬷嬷说：“如今现在江南的甄家，唉哟哟，好势派！独他家接驾四次，若不是我们亲眼看见，告诉谁谁也不信。”当年康熙南巡，曹

雪芹的爷爷曹寅确实接驾了四次。曹家的风光，在康熙时代达到了顶峰，尤其接驾，曹家可谓风光无限，《红楼梦》中秦可卿给王熙凤托梦，说他们家里接驾元妃省亲是“非常喜事”，“真是烈火烹油，鲜花着锦”，这也正是当年曹家接驾的情景。

但任何事情总有两面性，好便是了，了便是好，盛筵必散，否极泰来。曹家四次接驾，虽然争得了无限的风光，也埋下了败落的根源。什么根源？就是亏空。当年康熙南巡时说，不花地方政府的钱，一切由内务府负责。所以他到南京后，住在了江宁织造府。因为在皇帝看来，织造府是内务府驻在江南的办事处，住在织造府就如同住在自己的家里一样。当然皇帝南巡，说是内务府掏钱，实际上是谁接待谁出。《红楼梦》第十六回赵嬷嬷就说到“圣祖南巡”花钱的事，她说：“只预备接驾一次，把银子都花的淌海水似的！”“别讲银子成了土泥，凭是世上所有的，没有不是堆山塞海的，‘罪过可惜’四个字竟顾不得了。”当王熙凤问接驾的甄家怎么那么有钱呢？这个赵嬷嬷说了一句很有见解的话，她说：“告诉奶奶一句话，也不过是拿着皇帝家的钱往皇帝身上使罢了！谁家有哪些钱买这个虚热闹去？”这个赵嬷嬷确实有见识，不简单。清人张符骧有《竹西词》也写到当年康熙南巡扬州的情景：“三岔河干筑帝家，金钱滥用比泥沙。”这和赵嬷嬷所说的情景一模一样。当然，曹家接驾造成的巨额亏空，康熙皇帝是清楚的，他一方面要保护曹家，一方面也为他们担心，多次催促曹寅赶紧堵上窟窿，要曹寅千万小心。

在康熙皇帝当政的时候，曹家虽有亏空，但有皇帝的保护，可以说平安无事。康熙去世，雍正当皇帝，情况就发生了巨大的变化。雍正一上来，就整顿吏治，铲除贪腐，且手段非常严厉。没有了最高统治者的庇护，曹家的亏空就成了一个随时都要爆发的火点。果然在雍正五年年底，因骚扰驿站等事，引发了雍正的震怒，曹家被抄家，近60年的江南曹家从此一败涂地。曹家败落的时候，曹雪芹可能十二三岁，或者五六岁，雍正六年（1728）春夏之交他跟着祖母回到北京。从一个皇亲国戚的公子哥儿，变成了落魄的文人，这巨大的反差，无疑会给曹雪芹的生活和思想产生重要的影响。正如鲁迅所说：“有谁从小康人家而坠入困顿的么，我以为在这途路中，大概可以看见世人的真面目。”（《呐喊》自序）曹雪芹家可不是小康之家，而是江南望族，从大家贵族的子弟一夜之间跌入社会底层，其对世态炎凉的感受，自非常人可比。多少年后，他的朋友敦诚敦敏在与曹雪芹交往时还常常提到“扬州旧梦久已觉”“秦淮风月忆繁华”，江南曹家的繁华兴盛与衰落，都在曹雪芹的心中留下刻骨铭心的记忆，这也是他创作《红楼梦》的主要动因和素材的来源。毫无疑问，没有江南曹家繁华兴盛的生活，曹雪芹是写不出《红楼梦》，是写不出大观园的。当然，光有对生活的深刻感受也是不够的，还要有才华。曹雪芹就是一个具有非凡才华的人，所以他才能写出“传神文笔足千秋”的《红楼梦》。对曹雪芹，我们了解的还不是很多，根据他的朋友的有关记载中，大致可以画出曹雪芹的形象，一是很有才华，工诗善画；二是性格豪放，能谈；三是爱喝酒；四是耿介正直，不向权贵屈服等。

曹雪芹的一生短暂而凄惨，这是他的不幸。而他在短暂而凄惨的生活中写出了一部《红楼梦》，这又是中华民族的万幸。

怎样读《红楼梦》？

了解了曹雪芹的人生，我们会进一步认识到《红楼梦》是一部人生感悟的书，是曹雪芹人生体验的结晶。那么我们应该怎么读《红楼梦》呢？

我以为主要有几点：

一是把《红楼梦》当作文学作品来读，不要刻意求深，不要钻牛角尖。

二是要精读、细读。把精读、细读与整本书阅读结合起来。《红楼梦》不是一部以故事情节见长的小说，它没有《三国演义》那样波澜壮阔的战争场面，也没有《西游记》《水浒传》那样许多曲折惊奇的故事。《红楼梦》中的故事似乎是那样的平淡无奇和琐碎，因此一些年轻人似乎有点读不下去。不可否认，《红楼梦》由于叙述方式、表现内容等原因，对现在的年轻人来说，是有一些阅读的障碍。尽管如此，我认为对这样的伟大文学经典，我们一定要读一读，不是“死活读不下去”，而是“死活也要读下去”。

三是重在欣赏、审美、感悟。好好欣赏《红楼梦》传神般的描写、生动鲜活的语言、栩栩如生的人物形象。特别是细细品味人物的性格特征，加深对生活、对人生、对人情世故的感悟，感受《红楼梦》的美妙和精彩。说到细细品味《红楼梦》人物的性格特征，林语堂有一段精彩的评论，他说：“黛玉和宝钗成了讨整个民族喜欢的人，此外还有一些别的类型的人：急躁的晴雯、温柔的袭人、浪漫的湘云、贤淑的探春、饶舌的凤姐和聪明的妙玉。他们性格各异，代表不同的类型，供读者去选择取舍。发现中国人脾性的最简便的办法，是问他在黛玉与宝钗之间更喜欢哪个。如果喜欢黛玉，他就是一个理想主义者；如果喜欢宝钗，他就是一个现实主义者。”林语堂说“黛玉和宝钗成了讨整个民族喜欢的人”，这句话有点危险。但他说“发现中国人脾性的最简便的办法，是问他在黛玉与宝钗之间更喜欢哪个”，真是经典无比。对黛玉宝钗的看法态度，自清代至今，都是人们津津乐道的话题。正如林语堂所说，你是喜欢黛玉还是喜欢宝钗，确实可以发现人们的性格和脾性。

四是对《红楼梦》叙述艺术的特点有一些了解，如诗意般的叙述、一语双关、隐喻、草蛇灰线伏脉千里等。比如《葬花词》是林黛玉性格及人生命运的谶语等。

五是选好参考资料，包括好的研究论文，可以对我们理解作品内容予以帮助。当然，还是以阅读文本为主，阅读参考资料为辅。从而达到“深入领会作品的内涵，体验人物的命运遭遇和内心世界，把握人物的性格特征，品味作品的语言魅力”的阅读目的。

读《红楼梦》一定要注意，曹雪芹写生活场景，写人、写事，从不做静止的描写，而总是在动态中描写，他总是用一种主观的镜头对着人对着事对着物，描写贾府是这样，描写大观园也是这样。黛玉进府时，就是通过林黛玉的眼睛和心理活动，而依次展现场景和情节的。

书中写到，林黛玉自弃舟登岸时，便有荣国府的人来接了，林黛玉在家时就时常听母亲说，她外祖母家与别人家不同，为什么不同，因为林黛玉的外祖母家是王公贵族之家呀，黛玉见到来接她的几个三等的仆妇，已经感到吃穿用度不凡了，那么她外祖母家的一等仆妇、荣国府的主子岂不更是不凡了么？要知道林黛玉也不是小家里来的，也是大家闺秀。这是林黛玉第一个感觉，这个细节的描写，通过林黛玉的心理活动，为荣国府作了充分的渲染和铺垫。因此，此时的林黛玉是“步步留心，时时在意，不肯轻易多说一句话，多行一步路”，为什么呢？“唯恐被人耻笑了去。”这既表现出林黛玉的谨慎、自尊，又表现出她是一个有心的姑娘。有人曾说，“步步留心，时时在意，不肯轻易多说一句话，多行一步路”，这怎么与后来的林黛玉不一样啊，口齿伶俐的林姑娘怎么会“步步留心，时时在意，不肯轻易多说一句话，多行一步路”呢？这种疑惑有一定道理，但忘记了这是“黛玉进府”，这是一个有心、自尊的小姑娘来到一个新环境下的正常心态和表现，否则傻呵呵的还能是林黛玉吗？

随着林黛玉的眼睛，我们看到了都市的繁华、人烟的阜盛，自是与别处不一样。“又行了半日，忽见街北蹲着两个大石狮子，三间兽头大门”，注意，这还不是荣国府，而是宁国府。作者为什么这么写，是有用意的。一是宁国府是贾家长房，是老大，林黛玉进贾府，必然是从宁国府门前过，而且“敕造宁国府”几个字很重要，这几个字与两个大石狮子，凸显出贾府的高贵势派。另外还有，在《红楼梦》中还有谁说到宁国府门前的这一对大石狮子呢？柳湘莲。《红楼梦》第六十六回，柳湘莲对贾宝玉说：“你们东府里除了那两个石头狮子干净，只怕连猫儿狗儿都不干净。”东府指的就是宁国府，宁国府是贾府的长门，门口蹲着的石头狮子显示着权力和富贵，可这样的人家主人无论是贾敬，还是贾珍贾蓉，都是糟糕透顶的人。他们的荒淫无耻与威严的大石狮子形成鲜明的对比，也成了绝妙的讽刺。曹雪芹的描写常常就是这样一笔多用，常常是言外有言，言外有意，而且是草蛇灰线，伏脉千里。读到这一段，看到这里的大石狮子的描写与第六十六回柳湘莲对贾宝玉说的那段话联系起来，把这两尊大石狮子与贾珍、贾蓉的丑行以及红楼二尤的故事联系起来，就会深深地感受到曹雪芹对宁国府门前两个大石狮子的描写真有“史笔”之千钧之力，就会更深刻地理解和认识《红楼梦》了。

《红楼梦》中的传神之笔有很多，第四十回说的是刘姥姥二进荣国府，也就是今天大家常常

说的——刘姥姥逛大观园，这里说说曹雪芹如何写“笑”。

书里写到王熙凤和鸳鸯为了逗大家乐一乐，两个人合谋捉弄刘姥姥，老于世故的刘姥姥当然知道是怎么回事，非常配合地演出了一场“闹剧”。书中写到：李纨端了一碗放在贾母桌上，凤姐儿偏拣了一碗鸽子蛋放在刘姥姥桌上。贾母这边说声“请”，刘姥姥便站起身来，高声说道：“老刘老刘，食量大如牛，吃一个老母猪不抬头。”自己却鼓着腮不语。“众人先是发怔，后来一听，上上下下都哈哈的大笑起来。史湘云撑不住，一口饭都喷了出来；林黛玉笑岔了气，伏着桌子嗳哟；宝玉早就滚到贾母怀里，贾母笑的搂着宝玉叫‘心肝’；王夫人笑的用手指着凤姐儿，只说不出话来；薛姨妈也撑不住，口里茶喷了探春一裙子；探春手里的碗都合在迎春身上；惜春离了坐位，拉着他奶妈叫揉肠子。地下的无一个不弯腰曲背，也有躲出去蹲着笑去的，也有忍着上来替他姊妹换衣裳的，独有凤姐鸳鸯二人撑着，还只管让刘姥姥。”人们把这一段称之为“群笑图”，曹雪芹真是把笑写绝了。这一小段中，写了11个人，表演节目的刘姥姥、王熙凤、鸳鸯没有笑，剩下8个人笑得不得了、笑得不行了。绝妙的是作者仅仅用8句话写出8个人的笑态，各个不同，活灵活现，而又非常准确地符合每个人的身份和性格，寥寥几笔，传神千古，叙述语言简洁准确，生动丰富，真是写得绝了。

此外，《红楼梦》中诗词曲赋，也写得非常好。它的诗词，有这样一些特点：一是众体皆备，什么都有，诸如诗、词、曲、赋、对联等等；二是按头戴帽，《红楼梦》中的诗词，不是曹雪芹的诗词，是曹雪芹替《红楼梦》中的人物写的诗词，他的了不起就在这些诗词都非常符合这些人物的身份、性格和文化修养。林黛玉的诗就符合林黛玉的性格，只有她才能吟出“花谢花飞飞满天，红消香断有谁怜”；薛宝钗的诗就是含蓄浑厚，像薛宝钗的为人，所以她能吟出“好风凭借力，送我上青云”。三是命运隐喻，《红楼梦》中许多诗词，既符合每个人物的身份特点，又隐喻着人物的命运，譬如林黛玉的葬花词就是这样。正是“伤心一首葬花词，似谶成真自不知”。

《红楼梦》在艺术上取得的成就是非常了不起的，我们可以从很多方面来介绍，语言艺术、结构艺术、叙事模式等，但我认为《红楼梦》的最大成就是塑造了一批栩栩如生的人物形象。在一部《红楼梦》中，曹雪芹写了几百个人物，其中具有鲜明性格特征的人物形象不少于几十人，这是令人难以置信的。无论是宝玉的率真，黛玉的情痴，宝钗的城府，凤姐的泼辣……曹雪芹的伟大就在于他写的那样生动逼真，这些活生生的人物就像是我们的生活中曾经遇到过的人物一样，因而，读《红楼梦》常常会有一种身临其境的感觉。即使不很重要的角色如一个小丫鬟、一个下等仆人，曹雪芹寥寥几笔，就能使这个人物跃然纸上，令人难忘。脂砚斋评价《红楼梦》中的人物描写时说：“摹一人，一人必到纸上活见。”《红楼梦》中不仅写出了人物的鲜明性格，还写出了人物性格的复杂性，正如鲁迅所说“和从前的小说叙好人完全是好，坏人完全是坏，大不相同，所以其中所叙的人物，都是真的人物。”这充分显示出曹雪芹高超的艺术表现能力，这在中国小说艺术上同样是巨大的突破。

毫无疑问，《红楼梦》是中国最伟大的古典小说，它和唐诗宋词元曲一样，是中华民族对人类文明的巨大贡献，是中华民族的光荣。

由于有了曹雪芹和《红楼梦》，我们中国人在英国人面前、在俄国人面前不会难为情，因为曹雪芹和《红楼梦》比起莎士比亚的戏剧、托尔斯泰的《战争与和平》毫不逊色，曹雪芹的《红楼梦》和莎士比亚的戏剧、托尔斯泰的《战争与和平》一样，是世界上最伟大的文学名著，而曹雪芹比巴尔扎克、托尔斯泰早100多年就登上了世界文学的顶峰。正是：伟大的曹雪芹，不朽的《红楼梦》。